附件1

金城镇“五好少年” 评选标准

(试行)

一、「诚信之星」

1. 严于律己，诚实守信;

2. 诚实善良，重信守诺;

3. 不弄虚作假，言行一致;

4. 主持正义，勇于承担责任;

5. 遵纪守法，知错就改。

二、「爱心之星」

1. 积极参与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活动；

2. 尊敬老师，孝顺父母，待人有礼貌；

3. 经常做好事，乐于助人，拾金不昧；

4. 坚持主动帮助学生和生活上有困难的同学；

5. 坚持主动关心和服质孤寡老人，给予他们力所能及的帮助；

6. 积极参与献爱心活动。

三、「安全之星」

1. 学会安全过马路，认识红绿灯和道路标志；

2. 知道三个电话：火警电话、救护电话、报警电话；

3. 知道防止溺水、火灾、烫伤、触电、煤气中毒的知识与方法；

4. 知道父母的电话、家里的电话和地址；

5. 大胆制止同学间发生的不安全事故。

四、[ 环保之星」

1. 爱护公物，讲究个人卫生和公共卫生；

2. 不随地吐痰，不乱抛废弃；

3. 不乱写、乱画，不践踏草坪，不攀树折花；

4. 节约水电，爱惜粮食和学习生活用品；

5. 积极学习和参与环保活动。

五、「乐学之星」

1. 勤奋学习，积极思考，讲究方法；

2. 学科发展均衡，学习成绩名列前茅；

3. 有明确的学习目标，学习中有刻苦的精神；

4. 业余时间好读书，积极阅读课外书籍；

5. 学习上、思想上要求上进，能把先进人物作为学习的榜样。